公司代码: 600177 公司简称: 雅戈尔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雅戈尔	600177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新宇	冯隽、虞赛娜		
电话	0574-56198177	0574-56198177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鄞县大道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鄞县大道		
	西段2号公司证券部	西段2号公司证券部		
电子信箱	ir@youngor.com	ir@youngor.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	84, 246, 125, 093. 46	80, 015, 085, 418. 20	5. 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的净资产	29, 709, 504, 533. 53	28, 538, 309, 280. 88	4. 1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3, 850, 922, 900. 05	7, 195, 500, 463. 39	-46.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1, 641, 172, 136. 52	2, 876, 066, 272. 77	-42. 94
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1, 272, 105, 682. 09	2, 491, 491, 633. 30	-48. 94
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1, 338, 781, 325. 07	633, 608, 038. 99	111. 29
金流量净额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5. 43	10.75	减少5.32个百分点
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元/	0. 36	0.62	-40.81
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	0.37	0.62	-40.18
股)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0, 38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持股 数量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的股份数量		
宁波雅戈尔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33. 03	1, 529, 058, 577	0	无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一 昆仑信托•添盈投资一号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1.04	510, 810, 621	0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5. 43	251, 131, 792	0	未知		
李如成	境内自然 人	2. 73	126, 436, 328	0	无		
深圳市博睿财智控股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2. 14	99, 000, 000	0	未知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第一期核心管理团队持 股计划	其他	1.48	68, 324, 928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46	67, 717, 486	0	未知		
深圳市恩情投资发展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1.02	47, 022, 900	0	未知		
宁波盛达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0.86	39, 606, 947	0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 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	其他	0. 67	30, 846, 853	0	未知		

数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宁波雅戈尔控股有限公司、宁波盛达发展有限公司、					
		李如成系一致行动人; 其他股东未知其有无关联关系或					
		是否属于	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		不适	i用				
说明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 □适用 √不适用
-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